

关于印发《雨坛镇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镇直有关部门：

根据枞政办〔2022〕3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将《雨坛镇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雨坛镇人民政府

2022年2月11日

雨坛镇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 化解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21〕115号)、《关于印发枞阳县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枞政办秘〔2022〕3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在全镇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现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开展我镇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依法依规、积极稳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着力保障农民合法权益,为全面推动乡村振兴创造良好条件。

二、排查化解范围

(一) 农村宅基地纠纷

因宅基地确权、权属、审批、占用、处置和住宅继承、拆迁安置及其他因宅基地引起的纠纷。

(二) 农村承包地纠纷

因承包地确权、权属、处置和农村机动地发包、四荒地发包及其他因承包地引起的纠纷。

三、主要任务

(一) **排查纠纷底数。**各村负责对辖区内的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进行全面排查,特别是对群众举报、媒体披露等社会关注的

问题线索以及信访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的进行重点深入排查，分级逐一建档立册，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排查有台账、化解有档案。

(二) 积极稳妥化解。对摸排出的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各村要做到边排查边化解。对确实难以化解的纠纷，要及时报镇，镇将根据实际情况落实包案化解责任。坚持一事一策、一人一策，积极稳妥化解。切实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

(三) 建立长效机制。各村要整合村干力量，分片包保，健全工作网络，创新方式方法，积极探索建立信息预警、教育疏导、研究分析、集中调处、联合督查、回复反馈等制度机制，做到标本兼治、常抓不懈。

(三) 部门协同。农办、自然资源和规划所、派出所、司法所、信访办、综治办、建设办等部门，要在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下，各尽其责、共同负责，加强配合、联合行动，推动排查化解工作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五、时间安排

专项行动从2022年1月开始，至2022年6月底前基本完成。

(一) 宣传发动阶段(2022年1月31日前)。制定我镇排查化解实施方案，层层落实责任，做好摸排相关准备工作。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网络，为专项行动的顺利开展奠定基础。

(二) 全面排查阶段(2月1日-3月31日)。按照“县包乡、乡包村、村包组”要求，深入开展拉网式大排查，将本辖区的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全部排查清楚，坚持边排查边化解。以村为单位，逐户调查填写《入户调查登记表》，建立台账。于3月10日前

将《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明细表》以及排查报告，经村主要负责同志审定签字后，报镇农办。

(三) 调处化解阶段(4月1日-5月31日)。各村要按照镇排查化解实施方案和相关政策要求，依法依规开展纠纷化解，做到分类处置，不搞“一刀切”。对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坚决遏制农村乱占耕地违法建房的通知印发前违法占地建房引起的纠纷，要结合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先试点探索解决办法，再扩大范围逐步化解。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根据纠纷化解情况，组织开展联合督导检查，对重点地区、重点问题进行专项督查。

(四) 巩固提升阶段(6月1日-6月30日)。各村要对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回头看”，总结经验，查找不足，改进工作，完善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制度，建立长效机制。5月31日前，各村要在认真总结情况的基础上，形成报告，经主村主要负责同志审定后报镇农办。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此次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驻村科干牵头负责各联系村的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各村要从讲政治、促发展、保稳定的高度，把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村党组织书记负总责，要亲自抓、亲自问，分片干具体抓，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二) 密切部门协作。镇农办要牵头抓总，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加强协调配合，积极参与排查化解工作，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情况通报、线索移交、联合化解等工作机制，切实形成工作合力。

(三) 注重综合施策。要充分运用人民调解、行政处理、 司法诉讼等手段，加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努力发挥社会组织、民间组织的作用，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要加强动态管理，坚持边排查边化解。对重大矛盾纠纷，采取挂牌督办、领导包案等方式，及时调处。对可能引发重大 不稳定因素的矛盾纠纷，由镇统筹研究调处化解的针对性措施。

(四) 加强制度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既立足当前，注重解决面上出现的各类纠纷，又着眼长远，积极探索从源头化解纠纷的方法路径，真正将宅基地承包地纠纷化解在当地、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实现小纠纷不出村、一般纠纷不出乡、重大纠纷不出县。

(五) 及时报告信息。各村要在扎实开展工作的同时，对发现的重大情况第一时间请示报告。

附件：

1. 雨坛镇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成员名单。
2. 相关表格

附件1

雨坛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排查化解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成员名单

组 长：	王章主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	伍友松	副镇长
成 员：	光振生	党政办主任、机关效能办主任、信访办主任
	瞿秋斌	农办主任
	胡正春	财政所所长
	杨 磊	枞阳县司法局雨坛司法所所长
	李 正	枞阳自然资源局何规划局（林业局）雨坛所所长
	张 超	民政办主任、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
	张国友	住建办主任、美丽办主任
	汪 翔	组织办主任、宣传干事
	陆 骏	综治办副主任
	章前进	雨坛派出所副所长
	王玉珍	残联理事长
	齐永飞	妇联主席
	史春海	纪委委员 农办副主任 退役军人服务站副站长

附件2

人户调查登记表

_____镇_____村(社区)_____组_____ (门牌号)

户主基本信息	姓名：		身份	☐ 干部 ☐ 中共党员 ☐ 群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是否 本村村民	☐ 本村村民 ☐ 外村村民 ☐ 城镇居民 ☐ 其他		
纠纷基本信息	土地类型	☐ 宅基地 ☐ 承包地		
	纠纷对象	☐ 个人(涉及_____人) ☐ 村民小组 ☐ 村集体 ☐ 政府 ☐ 政府部门		
	纠纷原因	宅基 地	☐ 确权 ☐ 权属 ☐ 审批 ☐ 占 用 ☐ 处置 ☐ 住宅继承 ☐ 拆迁安置 ☐ 其他	
		承包 地	☐ 确权 ☐ 权属 ☐ 处置 ☐ 农村机动地发包 ☐ 四荒地发包 ☐ 其他	
	主要内容	(表格篇幅不够，可另附纸)		
	发生时间			
	受理时间			
纠纷化解情况	☐ 尚未处置 ☐ 正在化解 ☐ 已化解			

填表人：_____ 填表时间：_____ 年 月 日

农村宅基地承包地纠纷明细表

填报单位: (盖章) 村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土地 类型	纠纷 原因	当事人 姓名	纠纷 对象	涉及 户数 和人数	发生 时间	受理 时间	化解 情况	责任 主体	责任 领导	牵头 指导 部门
宅基地										
承包地										

说明：1. 宅基地纠纷原因有8个方面：确权、权属、审批、占用、处置、住宅继承、拆迁安置、其他，如果是其他原因要写清楚是什么纠纷；

2. 承包地纠纷原因有6个方面：确权、权属、处置、农村机动地 发包、四荒地发包、其他，如果是其他原因要写清楚是什么纠纷。